

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向监事发出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2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周热情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经全体与会监事讨论和表决，作出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的相关内容。周热情先生当选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保持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3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

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8 日